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序号	接第5版 受理 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 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是否 办结	责任人 被处理情况
6	1	赤峰市巴林右旗大板 镇永程砂石销售有限公司,在生态红线内违法越 界采砂,占集体草原50亩,紧邻希拉木伦河,采砂 导致草原沙漠化严重。	赤峰市	生态	经查,投诉人所反映的内容部分属实。 1.关于"赤峰市巴林右旗大板镇永程砂石销售有限公司,在生态红线内违法越界采砂"问题部分属实。投诉人所反映"巴林右旗大板镇永程砂石销售有限公司"实际为赤峰永臣砂石购销有限公司,地块位于巴林右旗大板镇巴润哈日毛都嘎查友好组西南,该采砂场取得采矿许可证,系采矿权人于2017年9月通过挂牌出让方式取得该采矿权,采矿权有效期自2017年9月6日至2020年9月6日,2020年8月采矿权人申请采矿权延续,采矿权有效期延续至2022年9月6日。该企业于2017年1月26日取得了原巴林右旗环境保护局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意见。调查组通过比对自然资源部门生态红线范围图,证实该单位采砂地点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但调查组现场核实发现,该企业涉嫌存在越界开采(超出开采深度,具体数据正在测量中)问题。4月16日,巴林右旗自然资源局已责令企业停产,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三条之规定,对其涉嫌越界开采行为启动了立案调查程序。 2.关于"占集体草原50亩,紧邻希拉木伦河,采砂导致草原沙漠化严重"问题部分属实。该举报人反映的"希拉木伦河"实际为西拉沐沧河。经调查组实地核查,该采砂场距离西拉沐沧河约600米,通过比对国土二调数据库确认,赤峰永臣砂石购销有限公司实际占地面积100.5亩,开采范围内地类为其他草地及沙地(其中,其他草地95.2亩、沙地5.3亩),属未利用地;同时,经对比"一卡通"数据,该地块未享受过草原奖补,因此,不在草原管理范围内。该企业按照原赤峰市国土资源局《〈内蒙古自治区巴林右旗大板镇(赤峰永臣砂石购销有限公司)西哈嘎查二八地采砂场建筑用砂开发与治理综合方案〉评审意见书》已完成阶段性治理,未发现因该矿采砂导致草原沙漠化问题。	部分属空	上述问题于4月19日阶段性办结。针对越界开采问题,4月16日,巴林右旗自然资源局对赤峰永臣砂石购销有限公司下达《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企业停产整改。下一步,巴林右旗将责成自然资源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及有关规定,进一步加强矿产资源的勘查、开发利用和保护,规范企业依法开采,对越界开采部分依法依规调查处理,建立科学有序的采砂秩序,切实提升生态环境保护水平。	阶段性办结	无
7	D2NM2 022041 30057	1. 鄂尔德李斯·南京市 2. 鄂尔德李斯·南京市 2. 1. 鄂尔德李斯·南京市 2. 1. 鄂尔德李斯·南京市 2.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鄂尔多斯市	生态	按照位、等限人以政治、增少企同,不是经历,特别的基础的有关的。""为整少各种市影地的特别的"(中影影地的特别人们,自影地的特别人们,自影地的特别,不是经历,特别的特别的"特别的"的"方面中心"的特别的"特别的"特别的"的"方面中心"的特别的"特别的"的"方面中心"的特别的"特别的"特别"的"方面中心"的特别的"特别"的"方面"中的"特别的"特别"的"特别"的"特别"的"特别"的"特别"的"特别"的"特别"的	部分属实	1.对于框被恢复未通过验收取土场,员令新驰路桥公司、东乌铁路公司 (南) "明政南(202129号) 文件形规定,范围环规定,设于原规定,改有效。 (4.和磁坡恢复工作,并加级自定的管护,总护电源生态环境和避免水土流 、"附托克成 L级成体及间外形势,然外已成相被方案储够正常实态。可 与引3日前完成成上场模破恢复工作。 2.哪尔多斯共同管促制的调防制确而限止场相被方案储够正常实态。可 6.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阶段性办结	无
8	30049	1999年至今,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德岭山镇苏独仑嘎查委员会,非法开垦嘎查东北角十五公里处,名为十二份滩的国有草牧场约15000亩。	巴彦淖尔	生态	经查,"1999年至今,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德岭山镇苏独仑嘎查委员会,非法开垦嘎查东北角十五公里处,名为十二份滩的国有草牧场约15000亩"问题部分属实。 经调取原盟、旗两级农业综合开发相关资料,为提高十二份滩耕地综合生产能力,乌拉特中旗农业开发办履行报批程序,于 1999年在原联合村十二份滩(东经108°51′57″一108°54′29″,北纬41°13′39″至41°14′52″)实施了中低产田改造项目。2006年合村并组,原德岭山乡联合村和牧业队合并改名苏独仑嘎查,十二份滩森属苏独仑嘎查。 1998年11月1日德岭山镇上报乌拉特中旗农业综合开发办《关于德岭山镇十二份滩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申请立项的报告》(德政发(1998)第52号),1999年2月15日乌拉特中旗农业综合开发办《关于德岭山等1999年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申请立项的报告》(德政发(1998)第62号),1999年5月30日《关于乌中旗1999年农业综合开发续建项目计划的批复》(乌中农综字(1999)第16号),1999年东自30日《关于乌中旗1999年农业综合开发续建项目计划的批复》(巴农开发字(1999)第30号),苏独仑嘎查十二份滩在1999年实施了中低产田项目,实施面积1万亩。中低产田项目区设计任务书中明确指出十二份滩行政隶属乌拉特中旗德岭山乡联合村,联合村四至界线为东和南与乌拉特前旗苏独仑乡交界,西与德岭山乡苏独仑嘎查接壤,北与乌拉特中旗巴彦哈太苏木毗邻,总面积2.5万亩,全部为轮歇旱地。 2017年,按照(巴国土资字(2017)275号)《关于2016年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乌加河镇联丰奋斗村等6个高标准基本农田整治项目规划设计与投资预算的批复》要求,由原乌拉特中旗国土资源局又在苏独仑嘎查十二份滩实施高标准基本农田整理项目。经与2009年国土二调数据比对和现场实际坐标打点核实,十二份滩实有耕地面积为10344.816亩,其中中低产田项目和土地整理项目的耕地面积9436.08亩。经乌拉特中旗林草局、德岭山镇综合执法局联合实地核实,有2户农牧民涉嫌违法开垦人工牧草地,合计620.94亩;涉嫌违法开垦天然牧草地287.796亩(其中17.222亩,已于2021年种植多年生牧草恢复植被),其余19户累计开垦270.646亩,户开垦面积均在20亩以下。	部分属	对于2户涉嫌违法开垦人工牧草地620.94亩达到立案查处条件的行为,由德岭山镇综合行政执法局依法移交公安机关立案查处;对涉嫌违法开垦天然牧草地287.97亩未恢复植被的19户,因户开垦面积均未达到立案查处条件,由德岭山镇综合行政执法局依法依规责令其于2022年8月30日前种植多年生牧草恢复植被。	未办结	无